

一個堅持不讓夢想墜落的人

戴晨志

約二十年前，有一名發瘋的男子，衝進台北市螢橋國小的教室，手拎著一大桶硫酸，不分青紅皂白地，就把硫酸潑向一羣小學生。當時全班小朋友被嚇得哇哇大叫，其中，八歲的官聲彥小朋友，更是用手摀住雙眼，痛得滾叫在地。

官聲彥不僅皮膚被硫酸灼傷，雙眼更是因此永久失明，右耳也失聰，只有左耳尚有聽覺。

一個聰明、乖巧、可愛的小男孩，早上高高興興地去上學，怎料在還沒放學時，就被送到醫院急診室，而且眼睛瞎了，耳朵聽不見了？天哪，怎會這樣？這對任何人來說，都是無法接受的殘酷事實！

是的，兒子已經永遠失明，怎麼辦？官聲彥的爸媽，在哭乾所有眼淚後，勇敢地接受事實、站了起來，帶著官聲彥前往美國求醫，並安排他在美國接受教育。可是，英語對官聲彥來說，是個全新的語言啊，他看不見，耳朵又聾了一個，怎麼唸書呀？

儘管命運如此捉弄官聲彥，但他仍然靠著點字機，用心學習、勤奮苦讀，絕不讓自己被噩運擊倒！您知道嗎，官聲彥於一九九五年，從舊金山市麥卡蒂高中畢業時，學業總成績名列「第一名」！也因此，他代表所有畢業生上台致詞，而且，還拿到兩萬美元的獎金，進入加州柏克萊大學社會系就讀。

面對身體上的多重殘障，官聲彥必須自己一一去克服！他住在學校附近的學生公寓，每天靠著盲人柺杖與記憶，獨自來往於校園之間的各幢建築和圖書館；可是大學中沒有點字教科書，官聲彥必須靠校方聘請專人，將教授指定的教材和教科書，錄製成錄音帶，緩慢地吸收、學習。

柏克萊，是全世界學子嚮往的名校，在那兒唸書的學生，都是一流聰明的高材生；而官聲彥，一個又盲又半失聰的孩子，能挺得住、能熬得過那繁重的課業嗎？「苦讀、苦讀、再苦讀」——官聲彥說，這是他唸書的不二法門！

五年的時光，終於過去了。去年，官聲彥與另外兩百名社會系學生，穿上學士袍，在柏克萊校園拿到了大學文憑；當他拄著盲人柺杖，慢慢走上台時，在場所有師生都報以熱烈掌聲、久久不息！而專程前往美國參加盛會的爸爸、媽媽、祖父、祖母和外婆，眼中莫不流出喜樂的淚水——「聲彥，這心愛的乖孩子，終於大學畢業了！」

事實上，官聲彥可以說是一個「堅持不讓夢想墜落」的年輕人，他的「志氣」與「願力」，讓他勇敢朝著既定方向邁進——永不退縮、絕不退怯——這是多麼叫人又敬又佩呀！

日之金粉

陳幸蕙

晴天和陰天是兩個不同的世界：一個撲上了陽光的金粉，燦盈盈的，充滿了笑意；另一個則因為失去了這種恩賜而黯淡無光。

天地也是需要粧扮的，真正美麗的事物總平添一份輕快自信，而除了陽光，誰能有這份能力，為天地間一切敷上一層自然薄細的彩飾呢？

陽光之所以成為最好、最偉大的化粧師，是因為它總隨身攜帶一個金粉圓盒，裡面盛裝著最華麗神奇的金粉。

在每一個晴天，它便多情地旋開盒蓋，捻起粉撲，東邊沾沾，西邊抹抹；把雲影梳理成最柔軟潔淨的白，把草坪打點成最舒適搶眼的綠，甚至連最陰暗狹窄的陋巷死角，也都因為它的殷殷照拂，而開始透露出一點生機。於是，在有陽光的日子，當你走出家門，心情開朗成天空那樣深邃透明的水藍，你便會有一種美好的錯覺，以為所有的醜陋和罪惡實際上都是不存在的。

這不是欺騙，而是一種恩澤；生活在如此擾攘巧詐的世界裡，能有這樣的錯覺、能對世界懷抱如此的信心，畢竟不是壞事。

而實際上，日之金粉也從來不曾隱藏掩飾什麼，它只是莊嚴地美化了這個世界，以它博大無盡的永恆之愛，觸動我們的靈感，引發了我們對世界、對人生，甚至對它的愛而已。

日之金粉，完全不同於塗抹在人類雙頰的廉價脂粉，它永遠均勻公平地撲灑在大地上；在許多崇尚光明之人的心目中，日之金粉所帶來的，不只是美麗，更是智慧和清醒。

最卑微脆弱的小草，都會因為接受到這一份真誠無欺的溫暖，而抬起它快樂自信感恩的頭。

至於人呢？我不能相信一個在照人眼明的陽光之下的人，還會躲在人性的陰影裡，製造卑劣可鄙的念頭。

隨著日之金粉所灑佈下來的澄明，天地間處處充滿了蓬勃的啟發，人對自己的善良，似乎也較易有更多的自覺與體認，因此，對於人，對整個世界來說，日之金粉恆是一種無與倫比的恩澤。

雨水的話

邵儁

我是雨水，今年春天，我來到人間很久，我知道很多小朋友看到我就很頭痛；但是等我來了，那大自然的面貌才會更清新，草木的生長才會更繁茂，而且農田裏的稻子才會不缺水。

我知道雨天小朋友都要穿雨衣，或者打雨傘，走路或者坐公車都不方便，甚至有些沒公德心的機車騎士還會濺得小朋友一身泥水，所以不免有很多小朋友會說：「可惡的雨！為什麼還不停呢？」

我看得出來你們生氣而沒有笑容的臉，我的心裏也很難過，然而這是受氣候影響的關係。

我希望帶給人間的是活力和歡笑。

所以你們遠足的時候，我不去找你們。

你們上體育課的時候，我只會偷偷的躲在烏雲背後。

有時候，我突然的在下課時出現了，你們卻會快樂的大叫：「下雨了，下雨了！」有的小朋友還會跑到大操場上說：「我不怕雨。」

那時候的我感到真驕傲，我就輕輕的落在你們的髮上、臉上、衣服上，再悄悄的跟隨你們回家。

沒有入學的小弟弟、小妹妹同樣喜歡我，他們打着大人用的傘，穿着大人穿的雨鞋，走到雨裏說：

「天天下雨多麼好玩呀！」

我當然跟所有的小朋友有友誼，但卻不喜歡小朋友淋成「落湯雞」，如果生了病，不能上課，那就很可惜了。

坐公車的時候，又潮濕又窒悶，大家關起窗子來防我，連可愛的微風也不要了，我知道你回家以後，鞋子一定溼了，雙腳浸了水很不舒服，而媽媽也會苦着臉說：「明天要穿什麼鞋子呢？」

其實媽媽還有很多的苦惱和埋怨，你們換洗的內衣和制服也不容易乾啊！

等到第二天，你們又在教室的走廊看到我了。

你們的眼裏充滿着敵意。

操場上是一片汪汪的積水，靜靜的；沒人去上面奔跑、跳躍。小朋友！我只能說：請你們留在教室多看一點課外書，或者和同學談談生活裏的事，要不然找一角踢踢毽子，儘量保持衣服的乾燥。

我畢竟是要離開的；你們不要煩，聽說出外旅遊的陽光快要回來了，你們等着迎接它吧！

在我沒走之前，也希望你們發現我沖走生活環境中不少的污穢；而不久，卻會帶給你一個美麗煥發的校園。